

第六屆味丹杯

全國書法暨篆刻比賽辦法

- 一 宗旨：推廣中華傳統文化藝術進而達到心靈淨化、和善安定的書香社會。
- 二 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味丹文教基金會
- 三 協辦單位：弘光科技大學
- 四 承辦單位：好創意有限公司
- 五 參加組別：
 - 1.長青組(65歲以上)、2.社會組、3.高中/大學組、4.國中組、5.國小六年級組、6.國小五年級組
 - 7.國小四年級組、8.國小三年級組、9.篆刻組、10.甲骨文徵稿
- 六 報名及初賽辦法：
 1. 參加者請掃描QR code填寫報名表單，完成報名後請列印「報名表」，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。
(QR code及報名表請見背面，若無法列印者，請填寫背面報名表，並將網路報名序號記入報名序號欄中。)
 2. 無法網路報名之參加者，請填寫「報名表」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。(報名表可自行複印)
 3. 內容自選、自撰、詩詞、名句、格言、佳句皆可。
 4. 作品規格：國中、國小手工宣紙四開(約35公分×70公分)，高中以上手工宣紙對開(約35公分×140公分)。篆刻組請在A4宣紙上蓋自刻十方印稿，各組皆需落款署名，不用裱褙。
 5. 甲骨文徵稿作品請另附A4甲骨文文字釋文。
 6. 初選收件日期：113年9月1日至9月30日止(以郵戳為憑)。
 7. 收件地址：40460台中市北區華美街二段262號B1(味丹文教基金會 書法比賽小組 收)。
- 七 評選及獎勵辦法：
 1. 各組作品將聘評審委員選出各組前150名，篆刻組40名，通知參加現場決賽。(甲骨文徵稿錄取特優10名、優選10名，不需參加決賽；出席頒獎典禮者頒發獎金、獎狀及紀念品乙份；若甲骨文徵稿無法出席頒獎典禮者，獎金以郵件方式寄送。)
 2. 決賽時間：113年11月23日(星期六)(若遇颱風、地震等天然災害或疫情嚴重，照常舉辦或延期舉辦，屆時將於味丹公司網站公告 www.vedan.com)
 3. 地點：弘光科技大學-毓麟館(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1018號)
 4. 參加決賽者請自備墊布及書寫用具，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。
 5. 現場決賽選出各組第一名1人，第二名2人，第三名3人，第四名4人，第五名5人，優選35人；篆刻組前三名各取1名、佳作2名。
 6. 各組前五名頒發獎金(如表)、獎狀及獎杯；優選頒發獎狀；甲骨文徵稿特優、優選錄取者，頒發獎金及獎狀。
 7. 頒獎典禮於決賽當天下午13:30舉行(欲自行領取獎金、獎狀及獎杯者，請於決賽後7個工作天內至台中市北區華美街二段262號B1-味丹文教基金會書法小組領取，不另郵寄。)
 8. 組別及獎金一覽表：(除甲骨文徵稿外，每人限報名一個組別，恕無法跨組。)

第六屆味丹杯

全國書法暨篆刻比賽辦法

組別	第一名*1	第二名*2	第三名*3	第四名*4	第五名*5	優選*35
長青組(65歲以上)	10,000	6,000	4,000	2,000	1,000	-
社會組	10,000	6,000	4,000	2,000	1,000	-
高中、大學組	5,000	3,000	2,000	1,500	1,000	-
國中組	5,000	3,000	2,000	1,500	1,000	-
國小六年級組	3,000	2,000	2,000	1,500	1,000	-
國小五年級組	3,000	2,000	2,000	1,500	1,000	-
國小四年級組	3,000	2,000	2,000	1,500	1,000	-
國小三年級組	3,000	2,000	2,000	1,500	1,000	-

組別	第一名*1	第二名*1	第三名*1	佳作*2	特優*10	優選*10
篆刻組	10,000	6,000	4,000	1,000	-	-
甲骨文徵稿	-	-	-	-	3,000	2,000

八 注意事項：

1. 凡是發現或證明作者代筆、代刻或描摹等情況，將取消入選資格並公告名單。
2. 社會組凡連續三年以不同書體進入前三名者，得被獲聘為決賽評審委員。
3. 凡初選及決賽作品均不退件，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，主辦單位並有出版或展覽等一切之權利。
4. 洽詢專線：(04)2293-0073 味丹文教基金會-陳玉霜小姐。
5. 請務必填寫將報名表格內容完整資料，並撕下或列印報名表貼於作品背面左下角，以免喪失得獎資格。
6.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及解釋活動之權利，詳細活動方式請至味丹公司網站 www.vedan.com



活動報名

第六屆味丹杯全國書法暨篆刻比賽/甲骨文徵稿 比賽辦法報名表

組別		網路報名序號	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電話		學校或服務單位	
電子郵件			
通訊地址			